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,167,806,442.59 元，未分配利润-1,199,857,139.48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54,642,437.57 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的有关规定，鉴于公司 2025 年亏损，未实现盈利，故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1,167,806,442.59	-109,126,892.90	-407,033,087.82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4,642,437.5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561,322,141.1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D）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是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不适用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 30%	不适用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《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